

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国家 货物贸易结构分析

尚宇红

【内容提要】 本文借助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 2001 ~ 2011 年的货物贸易数据, 对双边贸易的市场结构、商品结构与贸易依赖度进行了实证分析。研究表明, 这一期间, 双方的货物贸易表现为总体贸易高增长、高失衡、市场结构高差异、商品结构单一以及相互合作低水平等特点。鉴于此, 本文就进一步发展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货物贸易提出几点建议。

【关键词】 中国 中东欧 货物贸易结构 贸易依赖度

【基金项目】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085 工程”国际经济贸易学科群建设科研项目子项目《中东欧研究》(项目编号:Z08512054)。

【作者简介】 尚宇红, 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国际经贸学院副教授、理学博士。

一 引言

2011 年和 2012 年, 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先后在匈牙利的布达佩斯和波兰的华沙召开了“第一届和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论坛”, 达成了加强双边经贸合作的共识^①。这标志着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经济合作, 尤其是贸易合

^① 中东欧国家的概念比较宽泛, 并无统一的界定标准。根据联合国、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分类标准, 中东欧国家(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an Countries, CEEC)特指位于中东欧地区的 12 个国家, 包括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捷克、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本文所指的中东欧国家仅限于这 12 个国家。而出席 2012 年“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论坛”的中东欧国家又增加了波黑、马其顿、黑山和塞尔维亚 4 国。

作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在“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论坛”上,中国政府总理温家宝提出扩大双边合作规模,力争双方贸易额到2015年达到1 000亿美元的具体目标^①。2011年,双方贸易额仅为520亿美元。这意味着双方贸易额要在四年内翻一番。那么,目前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贸易结构如何?依赖程度如何?双边贸易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弄清楚这些问题,对扩大双边经贸合作规模和建立更密切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本文研究的中东欧12国均为20世纪90年代初的转型国家。在经过转型衰退期后,特别是进入21世纪以来,中东欧各国经济基本上都得到了快速稳定的发展。近年来,中国也加强了与这些国家的高层往来,双边贸易额迅速提升:2001年双方货物贸易额仅为42亿美元,2011年就达到了520亿美元,年均增长28.6%,远远超出了同期世界对外货物贸易平均9.8%的增长速度,也超出了同期中东欧国家对外货物贸易15.7%的增长速度和中国对外货物贸易21.7%的增长速度^②。

二 中国与中东欧12国货物贸易市场结构

从表1大致可以看出2001~2011年中国与中东欧12国货物贸易发展状况(为简化起见,2001~2011年划分为2001~2004年、2005~2008年和2009~2011年三个阶段^③)。具体地说,中国与中东欧12国双边货物贸易发展呈现三个特点。

(一)高增长

2001~2011年,中国与中东欧12国的贸易保持了平均28.6%的高增长速度,尤其是2005~2008年平均增速达到了43.5%,即便是2009~2011年欧债危机期间也保持了27.8%的增速。而且,中国自中东欧国家的进口增速普遍高于出口增速,只有2004~2008年出口增速略高于进口增速。值得关注的是,在国际金融危机期间(2008~2011年),中国自中东欧国家的进口保持了44.4%的增速,而中国自世界进口平均增速只有15%,中东欧国家对世界的出口增速只有3%,世界进出口贸易的增速却仅为-1%。正是这一点使

^① 温家宝在“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论坛”上的致辞,<http://cpc.people.com.cn/GB/64093/64094/17759827.html>

^② 笔者根据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UN comtrade)中相应数据计算得出。

^③ 2004年中东欧12国中有8个加入欧盟,2008年是国际金融危机开始的年份,考虑到这两大事件对贸易的影响较大,故以此为分界点。

表 1 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货物贸易的市场结构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01 ~ 2004		2005 ~ 2008		2009 ~ 2011		2001 ~ 2011		
	指标	总额	出口/ 进口	总额	出口/ 进口	总额	出口/ 进口	总额	出口/ 进口
阿尔巴尼亚	1.4	21.3	6.1	2.5	10.6	1.9	18.0	2.3	39.1
保加利亚	8.7	3.9	47.2	7.6	31.8	2.4	87.7	4.3	28.7
克罗地亚	8.1	19.4	49.6	20.2	42.1	19.5	99.9	19.9	27.1
捷克	49.5	4.0	164.2	5.0	249.8	3.8	462.9	4.2	32.1
爱沙尼亚	8.4	7.6	24.6	3.7	26.4	4.6	59.4	4.4	17.2
匈牙利	85.0	6.9	205.6	4.6	248.2	3.1	538.0	4.0	23.1
拉脱维亚	4.5	8.2	23.2	36.6	25.7	19.1	53.4	21.3	37.5
立陶宛	6.5	12.8	28.6	36.6	31.4	17.7	66.4	21.8	36.5
波兰	69.3	4.4	259.3	6.0	331.5	5.3	661.0	5.4	26.5
罗马尼亚	34.6	1.7	135.6	10.7	109.8	4.1	280.9	5.1	28.7
斯洛伐克	7.5	1.5	65.6	1.9	120.2	1.0	192.9	1.2	55.1
斯洛文尼亚	6.5	4.4	27.7	6.0	43.4	7.6	77.6	6.6	35.5
中东欧 12 国	290.0	4.3	1037.0	5.7	1271.0	3.6	2598.0	4.3	28.6
平均增速(%)	36.6		43.5		27.8		28.6		
出口增速(%)	34.3		43.9		23.6		27.2		
进口增速(%)	48.0		41.3		44.4		34.7		

注:本文数据均采用《国际贸易标准分类》的第 3 次修订版(SITC. Rev3)标准。考虑到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有关双边进出口贸易额数据的报告略有差异,本文数据统一为中国报告中的数据。2004 ~ 2005 年贸易增速为 19%;2008 ~ 2009 年贸易增速为 -15.7%。

资料来源:根据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UN comtrade) 中相应数据计算得出。

得中东欧国家增强了与中国发展经贸合作的意愿。

(二) 高顺差

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的贸易保持了非常大的贸易顺差,中国对中东欧的出口额与进口额之比平均达到了 4.3。总的来讲,这一相对的贸易顺差随进口增速高于出口增速的变化而在减少,出口额与进口额之比已从 2004 ~ 2008 年的 5.7 减少到了 2009 ~ 2011 年的 3.6;但随着双边贸易总额的不断增加,中国对中东欧国家的绝对贸易顺差实际上不断扩大。这一问题成为目前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加强经贸合作的主要障碍之一。

(三) 高差异

2001 ~ 2011 年,中东欧 12 国与中国的贸易无论是在贸易量上还是在增长速度上都呈现高差异的非均衡特点。从贸易量上看,与中国贸易量最大的前 5 个国家依次为波兰、匈牙利、捷克、罗马尼亚和斯洛伐克,与中国的贸易总额占中国与 12 国贸易总额的 82% (波兰和匈牙利与中国的贸易总额占中国与 12 国贸易总额的 46%);与中国贸易量最小的两个国家是阿尔巴尼亚和拉脱维亚,与中国的贸易总额仅占中国与 12 国贸易总额的 2.8% 。从增长速度上看,2001 ~ 2011 年,斯洛伐克与中国贸易额的增长速度最快,年均达到了 55.1%;而爱沙尼亚与中国的贸易额年均增长速度仅为 17.2% 。中东欧 12 国与中国贸易量大小的排名主要是由其经济总量决定的。

三 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货物贸易的商品结构

《国际贸易标准分类》第 3 次修订版 (SITC. Rev3) 将商品分为 10 类^①。其中,第 0 ~ 4 类属于初级产品,可视为资源密集型产品;第 5 ~ 9 类属于工业制品(第 6 、第 8 类大多为劳动密集型产品,第 5 、第 7 、第 9 类大多为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品)^②。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货物贸易的商品结构及其变化如表 2 所示。

总的来讲,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资源密集型产品、劳动密集型产品、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品的贸易额比例约为 4:38:58 ;资源密集型产品的贸易额平均增速约为 20%,劳动密集型产品的贸易额增速约为 25%,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品的贸易额增速约为 35% 。从表 2 中还可以看出,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货物贸易结构呈现商品结构单一、资源禀赋特征明显和各类商品贸易特征差异较大等三个特点。

(一) 商品结构单一

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的货物贸易中,第 6 、第 7 、第 8 类商品,即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机械及运输设备、杂项制品,这三类商品贸易总额

^① 第 0 类为食品和活动物,第 1 类为饮料及烟草,第 2 类为非食用原料(不包括燃料),第 3 类为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第 4 类为动植物油、脂和蜡,第 5 类为未另列明的化学品和有关产品,第 6 类为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第 7 类为机械及运输设备,第 8 类为杂项制品,第 9 类为 SITC 未分类的其他商品。

^② 杜莉、谢皓:《中美货物贸易互补性强弱及性质的动态变化研究》,《世界经济研究》2011 年第 4 期。

表 2 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货物贸易的商品结构

年份 SITC	2001 ~ 2004		2005 ~ 2008		2009 ~ 2011		2001 ~ 2011		
	总额 (亿美元)	比重 (%)	总额 (亿美元)	比重 (%)	总额 (亿美元)	比重 (%)	比重 (%)	出口额/ 进口额	增速 (%)
0	7.0	2.4	13.1	1.3	13.7	1.1	1.3	9.9	16.6
1	0.1	0	0.5	0	0.8	0.1	0.1	3.0	40.5
2	8.4	2.9	19.4	1.9	28.0	2.2	2.1	0.6	22.1
3	1.2	0.4	0.8	0.1	2.7	0.2	0.2	0.9	19.4
4	0	0	0	0	0.1	0	0	25.1	49.7
5	13.0	4.5	39.2	3.8	46.2	3.6	3.8	1.9	27.2
6	38.1	13.1	134.8	13.0	147.7	11.6	12.3	3.2	31.0
7	127.0	43.9	531.5	51.2	756.3	59.5	54.4	3.8	35.2
8	95.0	32.8	297.9	28.7	275.3	21.7	25.7	17.8	20.1
9	0	0	0	0	0.1	0	0	45.4	15.9
合计	290.0	100.0	1 037.0	100.0	1 270.0	100.0	100.0	4.3	28.6

资料来源：同表 1。

的比重在三个时期分别高达 89.8%、92.9% 和 92.8%；而在世界进出口贸易中，这三类商品的贸易总额平均比重仅为 61.6%。结构单一还表现为：仅机械及运输设备类商品平均贸易总额占 54.4%，而同期世界该类商品平均贸易额仅占 36.7%；第 1、第 3、第 4、第 9 类商品，即饮料及烟草、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动植物油、脂和蜡及未分类的其他商品，贸易总额平均比重不足 0.4%，而同期世界这四类商品贸易总额平均比重则高达 18.5%。

（二）资源禀赋特征明显

如按产品的资源禀赋分类，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的商品贸易中，资源密集型产品（第 0 ~ 4 类）平均比重为 3.7%、劳动密集型产品（第 6、第 8 类）平均比重为 38%、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品（第 5、第 7、第 9 类）平均比重为 58.2%。从动态角度看，劳动密集型产品比重在逐渐下降，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品比重有所上升，而资源密集型产品比重基本没有变化。这与中国和中东欧国家的资源禀赋特征是一致的。

（三）各类商品的贸易特征差异较大

2001 ~ 2011 年，各类商品均呈现较严重的贸易失衡和高增长，但不同类商品之间差异较大。相对贸易差最高的是第 9 类商品（未分类的其他商品），中国对中东欧 12 国的出口总额与进口总额之比高达 45.4；其次是第 4 类商

品(动植物油、脂和蜡),出口额与进口额之比高达 25.1;但是,由于这两类商品的总量都相对极小,因而由此形成的绝对贸易差也最小。绝对贸易差最大的是第 7 类商品(机械及运输设备),尽管该类商品的出口额与进口额之比只有 3.8,略低于出口总额与进口总额之比(4.3),但该类商品的比重占到了 54.4%,因而对总体贸易失衡的影响最大,构成了贸易差的主要来源。各类商品的增长速度也不均衡,2001 ~ 2011 年增长最快的是第 4 类商品,年均增长速度高达 49.7%;最慢的是第 9 类商品,年均增长速度只有 15.9%;但这两类商品对总体增长速度的影响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对总体增速影响最大的还是第 7 类商品,其年均增速为 35.2%,远远超出了总体贸易额年均 28.6% 的增速。总的来讲,表 2 体现的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的贸易顺差和增速与表 1 是相吻合的。

四 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贸易依赖度

虽然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双边贸易增长速度很快,但由于初期(2001 年)的贸易量基数很小,双方贸易额占各自对外贸易总额的比重并不大。以 2011 年为例,双方的贸易额仅占中国进出口贸易总额的 1.43%,也仅占中东欧 12 国进出口贸易总额的 3.53%。这一特征及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双边贸易发展态势可用贸易依赖度(Trade combination degree, TCD)更直观地反映^①。贸易依赖度是指一国对贸易伙伴国的出口额占本国出口额的比重与贸易伙伴国进口额占世界进口总额的比重之比^②,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TCD_{ij} = \frac{X_{ij}/X_i}{M_j/M_w}$$

式中, X_{ij} 表示 i 国对 j 国的出口额, X_i 表示 i 国的出口总额, M_j 表示 j 国的进口总额, M_w 表示世界进口总额。就世界出口对 j 国的平均依赖水平($M_j/$

^① 国内多数学者把贸易指标 TCD 称为贸易结合度,认为该指标反映了两国在贸易方面的依存度,其数值越大,表明两国在贸易方面的联系越紧密(陈建军、肖晨明:《中国与东盟主要国家贸易互补性比较研究》,《世界经济研究》2004 年第 8 期)。但在一般情况下, $TCD_{ij} \neq TCD_{ji}$ 。从 TCD_{ij} 的计算公式中不难看出,该指标仅衡量了 i 国对 j 国的贸易依存度,并不能同时反映 j 国对 i 国的贸易依存度,尤其是在贸易严重失衡的情况下。故本文把该指标称为贸易依赖度,以示该指标的单向性。

^② 汪斌:《国际区域产业结构分析导论——一个一般理论及其对中国的应用分析》,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3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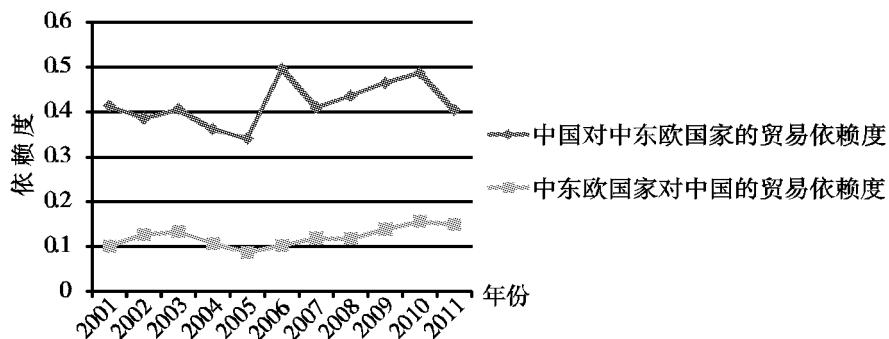
M_{ij})而言, TCD_{ij} 实质上反映了 i 国对 j 国的贸易依赖程度(严格来讲应是出口依赖程度)。如 $TCD_{ij} = 1$, 则为世界平均水平; 如 $TCD_{ij} < 1 (> 1)$, 则表明 i 国在贸易上对 j 国的依赖较弱(强)。须强调的是, 贸易依赖度并不是一个对称的指标, 即一般情况下 $TCD_{ij} \neq TCD_{ji}$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出来的中国与中东欧国家之间的贸易依赖度结果见表 3。另外, 为了动态地反映双方贸易依赖度的变化情况, 将 2001 ~ 2011 年的贸易依赖指数绘制成曲线图(见下图)。

表 3 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的贸易依赖度

年份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中国对中东欧国家	0.41	0.39	0.41	0.36	0.34	0.50	0.41	0.44	0.47	0.49	0.41
中东欧国家对中国	0.10	0.13	0.13	0.11	0.09	0.10	0.12	0.12	0.14	0.16	0.15

资料来源: 根据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UN comtrade) 中相应数据计算得出。

图 2001 ~ 2011 年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的贸易依赖度变化趋势



资料来源: 根据表 3 绘制。

从上图中可以看出: 2001 ~ 2011 年, 中国对中东欧国家的贸易依赖度较低, 中东欧国家对中国的贸易依赖度更低, 说明中国市场对中东欧国家并不重要; 中国对中东欧国家的贸易依赖度变化比较平稳, 而中东欧国家对中国的贸易依赖度从 2005 年开始呈现上升的趋势, 说明中国市场对中东欧国家的重要性在逐渐增强; 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较低的贸易依赖度一方面反映了过去和当前双方的市场对对方均不重要, 但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未来双方贸易发展的巨大潜力。

五 结论及启示

根据上述研究可得出以下结论: 2001 ~ 2011 年, 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货物

贸易发展迅速;按目前的贸易增长速度,到 2015 年完全可以实现双方年贸易额达 1 000 亿美元的目标。但是,目前,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的贸易仍然存在一些问题:第一,进出口严重失衡,中国对中东欧国家巨大的贸易顺差远远超出了中国对世界的平均贸易顺差水平;第二,产品结构过于单一,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的贸易主要集中于机械及运输设备和杂项制品(约占 80%);第三,贸易依赖度过低,无论是对中国还是对中东欧 12 国来讲,相互贸易额占各自对外贸易总额的比重都很小,对各自进出口贸易的影响亦很小。

从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贸易的发展可得出以下几点启示:

第一,目前中国与中东欧 12 国之间的贸易规模还相对较小。考虑到中东欧国家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及其日益提升的国际影响力,加强与中东欧国家经贸合作对中国发展对外经贸关系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中国外交部设立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秘书处^①,将有力地促进中国与中东欧国家进一步合作。

第二,中国要改善和提升同中东欧国家的经贸关系,必须解决前面提出的进出口严重失衡和商品结构过于单一这两个问题。针对贸易失衡问题,中国可以给予中东欧企业更优惠的贸易政策,鼓励其扩大对中国的出口,同时积极鼓励国内优势企业到中东欧国家投资,实现投资替代效应。针对商品结构单一问题,中国可以更多地进口中东欧国家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在初级产品方面,波兰的煤、硫黄、铜和银的产量和出口量均居世界前列^②,中国应充分利用中东欧国家的自然资源,通过扩大进口,一方面为迅速发展的经济提供原料,另一方面也可以缓解严重的贸易失衡问题;在制成品方面,中国在加工制造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等行业拥有优势,而汽车制造、造船、航空工业、污水处理、酿酒、生物制药和生命科学等行业则是中东欧国家的强项^③,双方应发展在这些领域的深度合作。

第三,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应进一步加大相互投资力度,特别是应加大直接投资力度。这不但有助于解决双方当前的贸易失衡问题,也有助于加强双方更深层次的经贸合作关系,提高双方企业的国际分工地位和国际竞争力。

(责任编辑:徐向梅)

^① 《“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秘书处成立大会暨首次国家协调员会议”在京举行》,
<http://www.fmpre.gov.cn/chn/gxh/tyb/wjbxw/t967078.htm>

^② 王屏:《21 世纪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经贸合作》,《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2007 年第 2 期。

^③ 朱晓中:《冷战后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关系》,《俄罗斯学刊》2012 年第 1 期。